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评估事项：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

评估主体：淄川区自然资源局

评估时间：2022年10月



一、基本情况

1、评估事项名称：《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2021-2025）

评估事项背景：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以及全面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我区生态文明建设，不断适应气候变化，保护森林资源，维护林区稳定，提升森林防火管理水平，推进森林防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根据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淄博市森草原林防火“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要求，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区自然资源局参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和要求，结合淄川区实际，着手编制《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2021-2025）》。

评估事项概况：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全面总结评估“十三五”森林防火发展情况，科学研判新形势、新要求，系统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确立了淄川区“十四五”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目标任务。

《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全文由五章构成。

第一章总论。介绍了规划背景，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山东省政府、淄博市政府、以及淄川区开展森林防火的要求和政策法规的介绍解读。第二章建设成就。主要讲解了淄川区在“十三五”期间森林防火方面的成就以及面临的机遇、挑战和问题。第三章规划内容。主要介绍了本次规划的指导思想、规划原则、规划总

目标、规划分区结果。第四章重点建设任务。全区各森林防火单位从标准体系建设、队伍能力建设、防控综合提升工程建设、无人机应用建设、以水灭火建设、信息化建设、网格化管理、航空护林建设、林火阻隔系统建设以及宣传系统建设方面进行了重点建设任务的分配。第五章保障措施。从组织、制度、资金、人才四个方面讲解了本次规划的保障措施。

2、根据《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淄博市政府令102号）和区政府有关要求，淄川区自然资源局在充分调研、专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对规划进行了社会风险评估。

二、评估内容

1、合法性

a、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和生态保护工作。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深入践行了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以及全面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b、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国家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全国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年)》《山东省实施〈森林防火条例〉办法》《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火应急预案》《山东省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山东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年)》《山东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0-2022年)》《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火“十四五”规划》《淄博市全面建立林长制实施方案》《淄博市森林草原防火“十四五”规划》。

c、2021年4月，面向全区各森林防火重点单位，进行征求意见，形成“十四五”规划需求。2022年9月，《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向各镇街、开发区及区有关部门、单位征求了意见。2022年10月26日，征求意见汇总完成，根据反馈意见完成了《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送审稿）。区自然资源局于2022年9月27日至2022年10月26日，在淄川区官方网站对《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进行了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

2、合理性：

淄川区是淄博市林业重点区县，“十三五”期间，淄川区委、区政府把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作为保护森林资源工作的重要抓手，经过全区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了林火视频监控系统、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库、林火观测瞭望设施、无线通讯网络、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组织实施各项森林防火项目工程建设，加快以水灭火能力建设，预防和控制林火的综合能力有了明显提高，整体工作稳步推进，成绩优良。淄川区未发生较大规模或形成较坏影响的森林火灾，有效保护了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通过开展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对“十四五”期间森林防火发展需求进行研判，通过项目实施，不断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预防、扑救和保障三大体系建设提升，保证森林火险火灾得到有效预防和及时扑救，森林火灾损失明显下降，为建设“森林淄川”、“生态淄川”提供坚实保障。

3、可行性：

a、2022年9月30日，区自然资源局邀请市区5名专家对《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进行了专家审查，专家评审组一致同意《规划》通过评审。

b、国家、省、市《规划》相继颁布实施，为淄川区的森林防火体系进一步建设做出了科学的指导，为淄川区的防火体系完善带来动力和保障，淄川区的森林防火工作处于重要发展期和难得的机遇期。

c、规划严格与相关规划相协调和分析后的基础上制定的，主要参考规划如下：

①《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火“十四五”规划》（鲁自然资字[2021]86号）。

②《淄博市森林草原防火“十四五”规划》（淄自然规划字[2021]222号）。

4、可控性

《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确立了以实施统一领导、

分级负责，大力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普法工作，提高全社会关注森林防火、珍惜森林资源、自觉保护生态环境为原则的安全组织体系，全面推进森林防火执法保护，各部门联防联控，严格执行野外火源管理和用火审批等制度，进一步增强森林防火工作效能。通过对森林防火从业人员的客观征求意见，能够准确识别可能发生的社会稳定风险，能够保证当发生突发事件时，能第一时间处理，维护规划权威。

三、风险点查找

1、风险点：规划中项目实施不够及时，项目管控不完善，导致个别区域野外火源管理不力出现森林火情或火灾的发生。

2、风险分析：规划中的项目实施不及时或不完善，出现森林火情会给林区生产生活带来影响，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

通过规划实施，不断提升森林火灾防控能力，风险等级：低。

3、定量定性分析：规划充分借鉴了省市有关要求及我区实际情况，最大限度的避免了公共安全隐患的发生，同时以符合广大林区群众和森林防火从业人员的利益诉求为出发点，根据相关的配套最大限度的避免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四、防范化解

1、通过森林防火工作管理体制和项目建设实际，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措施提前预防和化解可能存在的风险点。一是落实责任。建立职责清晰、权责明确的工作开展管理体制和科学规范的运行机制。二是建章立制。建立各级和各单位明确的森林防火项目

建设及森林防火安全责任分工制度。三是强化统一管理，对森林防火各建设项目进行统筹规划，实施统一管理。四是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完善相关制度和标准，加强对规划实施过程中的指导和监督。五是规划实施过程中明确责任单位，科室和责任人员，及时密切关注各方反映的问题。

2、规划以最广大群众的利益和幸福指数为出发点，根据相关的配套情况最大程度的避免了社会不稳定现象和风险的发生。通过成立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社会公示、专家论证等方式对该项决策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进行了评估，最大限度避免了公共安全隐患的发生，制定预防和处置措施。

五、评估结论

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以及全面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淄川区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是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森林防火工作实际进行合理论证和分析后得出的，并与相关部门单位充分沟通和讨论后制定的，规划符合淄川区森林防火工作的实际需要。规划对于推动淄川区生态文明建设，提升森林火灾防御工程标准，加强森林防火体系建设，增强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自救水平，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助力淄川区高质量发

展，顺利开启全面现代化新征程具有推动意义。